

新疆积极发展进口贸易的意义及对策

原 力

摘 要 新疆进口贸易增长缓慢, 进出口贸易规模不对称。在连续数年保持较大贸易顺差的情况下, 新疆已经具备增加进口、保持进出口贸易平衡的内外部条件。充分发挥新疆特殊的地缘优势, 适度增加进口, 不仅能够拉动消费, 提高社会福利和人民生活水平, 而且通过“以进带出”能够推动新疆对外贸易的稳定增长。

关键词 新疆 进口贸易 意义 对策

改革开放以来, 我国一直实行的是“奖出限入”的出口导向型对外贸易政策, 使得多年来我国出口贸易持续增长, 连续多年保持巨大的贸易顺差, 外汇储备充足。2008年, 我国贸易顺差为2981.3亿美元, 出口贸易额是进口贸易额的1.26倍。与全国相同, 新疆对外贸易也是连续多年保持贸易顺差, 而且贸易顺差额逐年上升, 2008年, 新疆贸易顺差163.8亿美元, 出口贸易额是进口贸易额的6.6倍。尽管都是贸易顺差, 与全国贸易平均水平相比, 新疆的进出口贸易规模是不对称的, 进口贸易规模相对过小。从整个国家来看, 为保持国家间和谐的经贸合作关系, 中国当前有必要、也有能力发展进口贸易, 保持进口贸易与出口贸易的平衡, 而新疆作为中国的一个贸易小省, 不应该将保持贸易顺差作为对外贸易发展的主要目标, 而应从新疆的实际出发, 发挥区位优势, 不仅努力扩大出口贸易, 更应该积极发展进口贸易, 促进进出口贸易的协调发展。

贸易年均递增速度20.7个百分点, 进口贸易增长缓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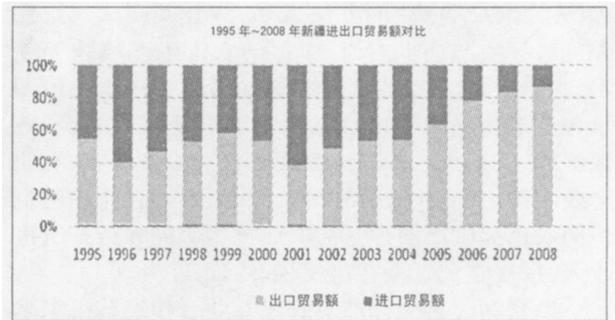


图1 1995年~2008年新疆进出口贸易额对比图^①

(二)新疆进口商品以资源类初级产品为主, 主要进口来源国为中亚各国及俄罗斯。

表1 2008年新疆前十位进口商品数量及金额^②

商品名称	计量单位	数量	进口贸易额(千美元)
原油	万吨	137.20	1230285
机电产品	—	—	412792
铁矿砂及其精矿	万吨	234.12	329926
农产品	—	13.98	170299
废金属	万吨	33.55	160459
高新技术产品	—	—	135952
钢材	万吨	9.61	132269
铬矿砂及其精矿	万吨	12.93	76901
断路保护电路装置及零件	—	—	75955
棉花	万吨	4.60	71612

一、新疆进口贸易发展的特点

(一)新疆进口贸易增长缓慢, 进出口贸易规模不对称。

20世纪90年代以来, 新疆对外贸易发展迅速, 1995年~2008年, 新疆进出口贸易额年均递增24.57%, 出口贸易额从76880万美元发展到480448万美元, 年均递增35.3%; 进口贸易额从1995年的65918万美元发展到291755万美元, 年均递增14.6%。新疆出口贸易额在全国排名第14位, 进口贸易额在全国排名第26位。从进出口贸易增长速度上看, 新疆进口贸易年均递增速度落后于其出口

从表 1 可以看出, 2008 年新疆前十位进口商品中, 大部分为资源类的初级产品。2006 年以后原油一直是新疆进口贸易排名第一的商品。近几年, 随着基础设施建设和工业化进程加快, 新疆对机电和高新技术产品的进口有所增加。

新疆进口的主要来源国是中亚各国及俄罗斯等周边国家, 新疆自中亚各国及俄罗斯进口的初级产品金额占进口贸易总额的 60.4%。特别是原油进口逐年扩大, 2008 年新疆进口原油 137.20 万吨, 比 2007 年增长了 41%。随着国际金融危机向实体经济蔓延, 一方面, 国内石油化工、钢铁行业受经济下滑影响, 需求减弱, 另一方面, 由于国际大宗商品价格大幅回落, 原油、铁矿砂等进口价格持续走低, 如果继续保持目前的进口结构, 新疆增加进口贸易将面临较大困难。

(三) 新疆边境进口贸易占新疆进口贸易的主导地位。

2000 年以来, 新疆边境进口贸易额占新疆进口贸易总额的比重均在 56% 以上, 2008 年达 64.2%。而新疆同中亚各国、俄罗斯的进口贸易中, 90% 属于边境进口贸易。

表 2 2000 年 ~ 2008 年新疆边境进口贸易额占新疆进口总额的比重^③

指标 年份	新疆边境进口贸易额 (万美元)	新疆进口贸易总额 (万美元)	所占比重 (%)
2000 年	73950	105991	69.77
2001 年	79661	110299	72.22
2002 年	107152	138337	77.46
2003 年	143504	222977	64.36
2004 年	147057	258905	56.80
2005 年	167648	290165	57.78
2006 年	126429	196404	64.37
2007 年	134778	221312	60.90
2008 年	187279	291755	64.19

(四) 新疆进口来源国集中度高, 中亚各国及俄罗斯是新疆的主要进口贸易伙伴, 其中以哈萨克斯坦为最。

2008 年, 新疆自哈萨克斯坦进口贸易额占新疆进口贸易总额的 65.13%。在新疆的主要进口贸易伙伴中, 新疆自前五位国家进口贸易额占其进口贸易总额的 83.25%, 而自其他 58 个国家和地区进口贸易额仅占其进口贸易总额的 16.75%。新疆自中亚各国及俄罗斯进口的多为资源类产品, 而自美国、欧盟等国家和地区进口的多属机械设备。

表 3 2008 年新疆主要进口贸易伙伴及排名^④

国别	指标 进口贸易额 (千美元)	排名	所占比重 (%)
哈萨克斯坦	1900059	1	65.13
俄罗斯	180507	2	6.19
美国	122301	3	4.19
德意志联邦共和国	116530	4	3.99
吉尔吉斯斯坦	109427	5	3.75
乌兹别克斯坦	97236	6	3.33
韩国	85533	7	2.93
芬兰	49227	8	1.69
日本	45164	9	1.55
瑞士	28349	10	0.97
土库曼斯坦	6065	21	0.21
塔吉克斯坦	1196	29	0.04

表 4 2000 年 ~ 2008 年新疆自哈萨克斯坦进口的增长^⑤

指标 年份	自哈萨克斯坦进口贸易额 (万美元)	新疆进口贸易总额 (万美元)	所占比重 (%)
2000 年	67046	105991	63.26
2001 年	69506	110299	63.02
2002 年	92358	138337	66.76
2003 年	127320	222977	57.10
2004 年	150332	258905	58.06
2005 年	197361	290165	68.02
2006 年	130715	196404	66.55
2007 年	134914	221312	60.96
2008 年	190006	291755	65.13

(五) 新疆经营进口贸易的企业主要为中小型企业, 国有外贸企业以进口资源类商品为主。

新疆备案注册的外贸企业共有 4450 家, 其中, 国有 (含国有股份) 企业 640 家, 私营企业 3810 家, 而具有进出口业绩的企业不足 1700 家, 其中从事进口贸易的不足 500 家。2008 年, 新疆进口贸易额超亿美元的企业仅有 4 家, 5000 万 ~ 10000 万美元的企业仅有 2 家, 500 万美元以上的企业只有 46 家。2008 年, 国有企业进口占 76.3%, 主要为进口原油、铁矿砂、铬铁矿、棉花等资源类产品的企业, 非国有企业进口主要集中于非能源领域的进口, 进口贸易额占 20.3%。新疆有实力的大型贸易企业少, 企业进口主要依赖银行贷款, 而中小企业可供抵押或担保的资产有限, 在银行的资信等级偏低, 难以获得信贷支持。近年来, 国际期货市场上能源产品价格波动比较大, 银行放贷十分谨慎。新疆企业自身实力有限, 又难以获得银行信贷的支持, 限制了中小外贸企业进口的扩大。

表 5 2008年新疆进口贸易额前十位的外贸企业^⑥

排名	外贸企业名称	进口贸易额 (千美元)
1	阿拉山口中石油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623438
2	霍尔果斯中石油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619922
3	新疆阿拉山口口岸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446467
4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132194
5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4129
6	新疆农垦宏业棉花有限公司	65974
7	新疆阿拉山口五矿贸易有限公司	45808
8	阿拉山口高世通矿业有限公司	44361
9	新疆石油管理局对外经济贸易总公司	40406
10	阿拉山口良友贸易有限公司	33670

二、新疆积极发展进口贸易的意义

在连续数年保持较大贸易顺差的情况下，新疆已经具备增加进口、保持进出口贸易平衡的内外部条件。充分发挥新疆特殊的地缘优势，适度增加进口，不仅能够拉动消费，提高社会福利和人民生活水平，而且通过“以进带出”能够推动新疆对外贸易的稳定增长。

(一) 充分发挥新疆向西开放的能源、资源大通道功能，有效缓解中国能源、资源供给压力。

我国是一个资源总量大但人均资源占有量少的国家，我国人均资源占有量远低于世界人均水平：我国人均矿产占有量约为世界人均水平的 1/2 我国人均占有耕地面积、人均水资源占有量约为世界人均水平的 1/3 我国人均占有森林面积仅为世界人均水平的 1/6 我国人均石油占有量、人均天然气占有量和人均煤炭占有量分别约为世界人均水平的 1/10 1/20 和 3/5 随着我国经济发展，资源供给约束与经济可持续发展的矛盾日益显现出来。而扩大资源类商品的进口，可以充分利用国际资源，协调国民经济的发展，避免国内资源的过度消耗，有利于保护资源和环境，促进我国经济社会与环境的和谐发展。

俄罗斯、哈萨克斯坦、乌兹别克斯坦等国是能源十分丰富、出口潜力很大的国家。俄罗斯已经探明的可采石油储量达 100 亿吨，占世界的 6.1%，天然气储量 48 万亿立方米，占世界的 26.7%。目前，俄罗斯石油年出口量约 2.6 亿吨多，天然气出口 2000 多亿立方米，分别居世界第二位、第一位。哈萨克斯坦已探明的石油储量达 120 亿吨，其产量和出口量逐年增加，成为日益重要的能源供应国。乌兹别克斯坦天然气丰富，目前的开采量居独联体国家的第二位和世界的前十位。能源出口是俄罗斯与中亚国家经济转型和经济增长的重要引擎，增加对能源、资源的开发和出口，是其不可替代的经济增长点，但因交通不畅和各国间的边境限制，严重制约了俄罗斯和中亚国家的经济发展。以石油为例，中亚国家绝

大部分石油的出口是从俄罗斯经里海石油管道至欧洲能源市场，很需要开辟多元化的石油出口路线。因此，寻求出海口和通往国际市场的安全通道成了中亚各国政府的战略任务，与中国进行紧密的战略合作，中亚国家的石油、天然气等资源除了可大规模进入中国市场外，还可从中国东部沿海港口运至韩国、日本等国。毗邻中亚的新疆具有独特的区位优势，有条件、有能力建设成为我国能源和资源的陆上安全大通道。新疆每年以边境贸易方式从周边国家进口大量原油、铁矿砂、钢材、有色金属、废金属、化肥、化工原料、木材等能源资源类商品，如 2008 年能源资源类商品进口贸易额占新疆进口贸易总额的 64.77%，这些进口商品约有 70% 运往内地省区，有效增加了我国能源资源产品供给。经新疆从中亚国家进口的钢材、铜分别达全国进口的 10% 和 22%。目前，新疆已成为我国最大的铅、锡进口基地。随着中哈原油管道贯通，新疆石油进口量已占全国的 3%，近年有可能提高到 10% 以上。^⑦

(二) 促进边境口岸经济繁荣，“兴边富民”意义重大。

边境贸易是新疆最主要的贸易方式，边境进出口贸易额占到新疆进出口贸易总额的一半以上。边境进口贸易带动了新疆口岸经济的繁荣，贸易兴边、贸易富民的效果十分显著。在新疆已经开放的 17 个口岸城市中，口岸贸易的发展，不但增加了口岸城镇的财政收入，提高了边境人民的物质生活水平，增加了消费，而且通过鼓励边民从事边境贸易活动，使边境贫困县市尽快走上了脱贫致富的道路。新疆边境贸易的兴旺促使大量人流、物流、资金流、信息流聚集到边境口岸和县市，边境地州市和口岸的交通、通讯、餐饮服务、仓储物流、房地产、信息及咨询等产业迅速发展。新疆口岸贸易提高了边疆各族人民的开放意识并改变其商品观念，使他们由等待救济的帮扶对象变成促进民族经济发展的主角，成为构建少数民族地区和谐社会的积极因素和主体力量，维护了边境少数民族地区的政治、社会稳定。

(三) 进口先进的技术、设备和中间产品，促进新疆出口加工产业的发展。

首先，新疆的劳动力资源较为丰富，具有承接东部地区产业转移的能力，进口先进的技术、设备和中间产品，可以与新疆低廉的劳动力相结合，形成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特色出口产业。

其次，受新疆工业基础薄弱的影响，新疆加工贸易的发展严重滞后，从事加工贸易的企业少之又少，主要依靠美克、中粮屯河、天业、中基等几个大型企业支撑局面。近几年，新疆加工贸易进出口额占全区进出口贸易总额的比重更是呈逐年下降趋势。

2008年,新疆加工贸易进口额仅占新疆进口贸易总额的2%左右,与全国加工贸易进口的平均水平相比,差距较大。此外,新疆加工贸易企业主要以进料加工为主,来料加工业务开展得极少;进口料件主要来自中亚国家和俄罗斯。通过逐步改善新疆的投资环境,吸引大量东南沿海发达地区的产业资本来新疆投资兴业办厂;通过加工从中亚进口的初级原材料商品,提高其附加值,再供应中国内地市场或者欧盟、美国、日本、韩国,把我国东部地区过剩的产业资本、经济适用的工艺技术与新疆的地缘优势、资源优势

表 6 乌鲁木齐、北京、上海、广州到欧美城市的距离比较表^⑥ (单位:公里)

	莫斯科	柏林	伦敦	纽约
乌鲁木齐	4588	6482	7530	13188 (经新亚欧大陆桥)
北京	7931(经阿拉山口) 9006(经满洲里)	9825(经阿拉山口) 10900(经满洲里)	10873(经阿拉山口) 20939(经苏伊士运河)	21011 (经太平洋)
上海	8665(经阿拉山口) 10185(经满洲里)	10559(经阿拉山口) 20249(经苏伊士运河)	11607(经阿拉山口) 19451(经苏伊士运河)	19594 (经太平洋)
广州	9272(经阿拉山口) 11300(经满洲里)	11166(经阿拉山口) 18893(经苏伊士运河)	12214(经阿拉山口) 18094(经苏伊士运河)	21520 (经苏伊士运河)

传统的国际贸易理念认为,新疆远离入海口,发展进出口贸易不具有地理位置的优势,从实际运输距离上看,乌鲁木齐与世界主要贸易城市的距离比北京、上海、广州等更近(见表6)。只是长期以来受海洋运输的制约,新疆优越的地理区位没有凸显出来。新疆地处亚洲腹地,是新亚欧大陆桥南北通道的枢纽,也是中亚国家出海的必经之地。只要能够提供优惠的保税政策及完善的外贸和国际物流服务,日本、韩国、东南亚国家以及美洲西海岸国家与中亚、欧洲国家的贸易经新疆转口,其运输成本都低得多。此外,我国中东部地区加工业发达,轻纺、机电产品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但能源和原材料缺乏。中亚国家和里海是石油储量丰富的国家和地区,他们一方面要寻找多元化的石油买主,另一方面又急需价格低、质量好的轻纺、机电产品,我国与之在经济上极具互补性。新疆完全可以利用地缘、人缘优势和新疆转口的便利做中转贸易,带动新疆的经济发展。随着新亚欧大陆桥的运输优势逐步显现出来,将会吸引相当数量的我国中东部地区与欧洲、北美东部地区的贸易取道新疆,届时,新疆会成为中国西部乃至中亚地区最大的国际商贸物流中心。

三、新疆积极发展进口贸易的对策

(一)制订鼓励合理进口的政策,提高新疆进口企业驱动力。

针对边境贸易进口制定相应的税收优惠政策。除烟、酒、化妆品以及国家规定必须照章征税的其他商品外,边境贸易进口的资源类和原材料类商品实

势结合起来,使新疆不再仅仅是一个商品的集散中心和转运站。

第三,进口国外产品,引入外来竞争,有利于打破我区长期存在的国有经济垄断的局面和地方保护,从而提高新疆企业的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有利于培育新的出口增长动力,形成有能力应对全球化挑战的新的出口部门和竞争性产业,为新疆的持续出口打下基础。

(四)利用优越的地理位置,发展转口贸易,使新疆成为中亚区域的国际商贸物流中心。

行进口零关税和进口环节增值税减半征收的优惠政策,减少资源类商品进口受价格波动风险。放宽边境贸易进口限制。新疆企业(经由国家指定的经营公司)从周边国家进口原油、棉花等资源类商品,原则上不受配额限制,也不受国有贸易或非国有贸易的限制,实行自动登记进口;原油进口管理也要相应改进,允许地方进口的原油销往中石油和中石化所属的炼油企业以外的炼油厂炼制。

此外,建议通过财政转移支付返还的方式,延续边境贸易进口的进口环节增值税减半计收的优惠政策,把口岸海关征收进口环节增值税收的50%返还给新疆,增加地方财政收入,提高地方政府发展边境贸易的积极性。

(二)鼓励新疆各类园区“以进带出”,发展加工贸易,提高新疆对进口原料和中间产品的消化能力。

出台相应政策,吸引东部地区加工贸易企业转移,在新疆天山北坡经济带和各类开发区、工业园区、口岸及边境合作区,规划建设一批加工贸易基地,进口周边国家大宗资源类商品,就地深加工,深加工产品销往中亚、西亚、俄罗斯及欧盟等市场,加速形成具有新疆特色的加工贸易产业优势。

利用新疆丰富的煤、电等资源优势,建设进口矿产资源和农产品等深加工基地,以满足国内市场和再出口需求。例如,吉尔吉斯斯坦有色金属蕴藏丰富,如果运入新疆的阿克苏加工,运输成本每吨可以降低700元左右。还可在阿克苏建立以进口资源深加工为主的加工园区,产品供给国内市场。再如,进口哈萨克斯坦的大宗农产品,如油料、水产品、纤维

原料、皮革等,加工后销往内地或者出口周边国家。独山子—奎屯石化工业园是新疆石油石化产业发展的核心园区。中国从哈萨克斯坦进口的原油就在此地加工转化,中石油 1000 万吨炼油及 100 万吨乙稀等重点项目也布局在这里。随着中哈原油管道的建成及投入运行,中国从周边国家进口的原油规模将进一步扩大。推进独山子—奎屯石化工业园建设,鼓励地方企业进口石油、天然气、石油石化加工设备,从而提高油气资源在疆加工的数量、深度和出口量。

(三)充分发挥新疆陆上能源、资源安全大通道的功能,将新疆建设成为国家能源储备和资源加工基地。

争取国家尽早在新疆建立战略石油储备基地,既可增加新疆地方税收,又能稳定扩大进口。加快“西气东输”扩能、中哈原油管道二期及中土天然气管道国内配套设施建设,完善现有管道的输送能力,充分发挥新疆陆上能源、资源安全大通道的功能,凸显新疆在国家能源安全中的战略地位。培育一批有国际竞争力的能源、资源深加工产业群,对从周边国家进口的石油、天然气资源进行深加工,提升我区出口商品的附加值。

(四)积极鼓励境外投资,采取“境外生产/开采,境内深加工”的模式,发展与中亚各国的互利合作。

中亚各国是能源、矿产、土地资源富集的国家,投资需求潜力大。但是,由于我国与中亚各国贸易长期顺差,中亚各国一方面希望与我国合作开发能源和矿产资源,另一方面又对我国产品大量进入本国而深感担忧,希望扩大向中国的出口。中亚国家土地资源和森林资源丰富,棉花、大豆、油料等农产品的成本低于新疆,新疆可本着互利合作的原则,通过境外投资,利用我区农业在种植技术和设备上的优势,在境外建立农产品生产基地,进口产品在新疆进行深加工,以供我国东部地区或者再出口。新疆与中亚各国在农业方面展开合作以及新疆从中亚各国进口农产品,将会保障中亚各国以更积极的行动回应与新疆合作开发资源。同时,新疆也可对投资开发的资源进口,然后再进行深加工和出口,这无疑是一举多得的好事,不仅扩大了面向中亚的投资与出口,发展了新疆的加工产业,而且还减少了未来有可能出现的中国与中亚各国由于贸易顺差引发的贸易摩擦。

(五)大力支持新疆建设交通基础设施,改善贸易环境,降低进口企业的成本。

由于新亚欧大陆桥沿途国家缺乏统一的运输政策,没有代理全程的代理机构,集装箱无法实现由始发地到目的地的直达运输,造成新亚欧大陆桥“通而不畅”,运输成本和运输风险增加。中国应加强双边和多边高层协调,争取早日把新亚欧大陆桥的贯通正式纳入“亚欧会议”、“上海合作组织”等国家

高层对话的议题。同时,协调沿桥国家尽快建立起协调、通畅的通关模式,搭建集交易、监管、物流、支付等功能为一体的信息平台,实现企业之间、企业与政府之间的信息共享;帮助组建跨国货运代理企业,实现全程代理服务;开行跨国集装箱专列,实现集装箱海铁联运。同时,新疆也应不断加强出境铁路运输能力的建设,提高铁路和公路过货能力,完善乌鲁木齐区域性国际门户枢纽机场功能,开辟更多的国际客货运航线。

进一步提高乌洽会参展企业、参展商品的质量,积极推进专业化布展,完善国际性博览会的各项功能。通过多种招商、招展活动和手段,吸引更多客商到会或参与办会,使乌洽会成为中亚地区最具竞争力的人流、物流、资金流、信息流交汇中心。开展多层次、多形式、宽领域的贸易促进活动,进一步打造完善的境外交易平台。

(六)着力扶持和培育大型进口企业,大力支持民营外贸企业从事边境进口贸易。

着力扶持和培育大型进口企业,在政策、资金、项目、配额等方面对进口大企业适当倾斜,建立新疆边贸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具有发展潜力的大型进口企业开展能源、原材料等大宗商品进口贸易,并鼓励其到周边国家从事能源、资源开发合作项目,以及建立企业营销网络和人力资源开发利用等。

新疆的边境口岸城市、边境城镇,是新疆发展民营中小型外贸企业的良好平台,应充分发挥民营企业经营灵活的优势,积极吸纳民间资本开展各具特色的边境进口贸易与口岸投资项目,增加对民营企业的金融信贷支持,对民营企业到境外投资兴业,在投资核准、融资服务、税收保险政策等方面给予与国营企业同等的待遇。进出口银行、出口信保等部门可改进现行的优惠贷款方式,放宽担保条件,更多地允许民营企业贷款,并允许民营企业用国外资产担保和抵押。

注 释:

①②③④⑤数据由《新疆统计年鉴 2009》相关数据整理所得。

⑥⑦⑧数据由自治区商务厅相关资料整理所得。

参考书目:

1 成蓉:《1950~2005 年我国进口贸易发展的整体态势》[J],《国际经贸探索》2007 年第 1 期。

2 沈丹阳:《综合运用宏观经济政策促进进口增长——“减顺差”必要的选择》[J],《国际贸易》2007 年第 4 期。

3 廖进中、邓海滨:《进口贸易与经济增长:基于中国的实证研究》[J],《预测》2006 年第 5 期。

(作者简介:新疆财经大学国际经贸学院副教授,女)

[责任编辑:傅 重]